

普研认函 [2021] 003 号

致获证组织的公告函

各获证组织：

我公司因未来发展需要，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，“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”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正式更名为“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”。现就更名后认证业务相关事项做如下公告：

（1）公司更名后，法定代表人、地址、联系电话、邮箱、网址均未发生变化。

（2）2021 年 7 月 30 日之前以“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”名义签订各类认证合同、协议等法律文件继续有效，相应的权利义务由“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”继承并履行。

（3）所有获证组织目前持有的认证证书均不需做更新（换）。如获证组织证书其他信息变更，可一并申请换证。无其他信息变更的获证组织证书，可待证书到期时结合再认证实施换证。

（4）所有获证组织目前持有的有机产品销售证、有机防伪追溯标签、无抗防伪追溯标签均不需做更新（换）。印有“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”字样的获证产品包装可继续使用，过渡期从 2021 年 7 月 30 日-2022 年 7 月 29 日。

因本公司名称变更给各获证客户带来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！感谢各获证客户一直以来的支持与厚爱，我们将一如既往的提供优质服务。

特此公告

普研（上海）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021 年 7 月 30 日

